

# 关于吴中区 2020 年本级财政决算 (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区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朱筱菁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吴中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人大常委会报告我区 2020 年本级财政决算（草案）。由于年初在区四届人大五次会议上报告的吴中区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为快报数，经决算调整，现将吴中区 2020 年本级财政决算数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一)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区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 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1844200 万元，区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的调整预算为 1844200 万元。执行结果，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8001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9%，同比增收 123722 万元，比上年增长 7%，税比为 90.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70089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2%，同比增收 79429 万元，比上年增长 4.9%；非税收入完成 17912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21.4%，同比增收 44293 万元，比上年增长 32.8%。

区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 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预算为 1678150 万元，区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的调整预算为 1635764 万元。连同上年结转、上级补助等，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预算为 1852200 万元。执行结果，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04791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7.4%，同比增支 271526 万元，比上年增长 17.7%。其中用于民生改善的城乡公共服务支出 143879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8.3%，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的 79.7%。

## **（二）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1.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区本级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193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7.9%，同比增收 37369 万元，比上年增长 44.2%。区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 2020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789323 万元，区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的调整预算为 725672 万元，加上动用上年结转及上级追加并剔除对乡镇转移支付后的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预算为 692179 万元。执行结果，区本级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477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3.2%，同比增支 7708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3.6%。从支出科目分：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336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9.7%，比上年增长 12.7%。主要是税收征收经费因专户结余已使用完毕较上年增加 5919 万元，绩效考核成果兑现、休假补贴、离退休人员慰问金、增人增资等政策性支出（以下简称“政策性支出”）较

上年增加 2753 万元。剔除上述原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与上年基本持平。

国防支出 2597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22.9%。主要是蠡墅体育公园、叶圣陶小学等人防工程款较上年增加 531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29184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8.5%。主要是天眼系统项目经费较上年增加 1493 万元，公安局装备补助经费较上年增加 775 万元。

教育支出 121145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6.8%，比上年增长 44.1%。主要是苏苑高中及宝带实小附属幼儿园等学校建设工程款较上年增加 15758 万元，政策性支出较上年增加 4093 万元，学校绩效管理考核奖等较上年增加 3555 万元。新增代列乡镇用于学校建设的一般债券支出 13000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 12024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76.4%，比上年下降 18.9%。主要是科技经费转移支付至乡镇列支，较上年减少 2461 万元；另智慧吴中项目经费较上年增加 1000 万元。进度不快主要是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普惠金融发展专项等上级指标 3720 万元按规定结转至下年使用。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068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6.6%，比上年增长 28.8%。主要是博物馆建设和运行经费较上年增加 7785 万元，政策性支出较上年增加 874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996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8.6%，比

上年增长 72.9%。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和失业保险基金弥补赤字较上年增加 26500 万元，稳岗就业补助较上年增加 7792 万元。新增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资金 8813 万元。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区级补助较上年减少 3266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56614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8.6%，比上年增长 0.9%。主要是吴中人民医院新院迁建经费较上年增加 2667 万元，公立医院财政保障经费较上年增加 1880 万元，困难人群医疗救助金较上年增加 1296 万元。新增疫情防控投入 2616 万元。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弥补赤字较上年减少 7618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 30346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74.9%，比上年下降 18.3%。主要是 2019 年拨付太湖围网清理拆除资金 22181 万元，2020 年尾款转列至政府性基金。另新增生态涵养项目补助资金 14500 万元（共 24500 万元）。进度不快主要是省级重点生态功能区补助、中央农村环境整治、生态补偿资金等上级指标 10176 万元按规定结转至下年使用。

城乡社区支出 31811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7.5%，比上年下降 45.3%。主要是基础设施尾款较上年减少 3553 万元。2019 年轨道交通建设部分经费 25000 万元在本科目中列支，2020 年全部转列至政府性基金支出。另职教中心、商务中心租金较上年增加 1200 万元。新增生活垃圾分类经费 1600 万元。

农林水支出 36052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69.1%，比上年增长 43.1%。主要是对口支援费用较上年增长 1504 万元，政策性支出

较上年增加 670 万元。新增生态涵养项目补助资金 7730 万元(共 24500 万元)。进度不快主要是省水利重点工程建设项目、传统池塘退养还种整治等上级指标 16131 万元按规定结转至下年使用。

交通运输支出 23087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5.5%，比上年下降 13.6%。主要是 2019 年拨付甬澄路甬直段改造及阴山、横山至金庭环岛公路连接线工程款 3400 万元，2020 年尾款在专户地债结余中列支。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9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5.6%，比上年下降 83.8%。主要是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转移支付至乡镇列支，较上年减少 1131 万元。进度不快主要是电子信息产业技术改造、中央基建投资专项等上级指标 3718 万元按规定结转至下年使用。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13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34.7%，比上年增长 108.4%。主要是新增夜经济专项经费 518 万元(共拨付 2062 万元)。进度不快主要是省级商务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等上级指标 3043 万元按规定结转至下年使用。

金融支出 1454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53.2%。主要是政策性支出增加 188 万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099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12.9%。均为援青援藏援疆及对口扶贫协作资金，较上年增加 1254 万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415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4.6%，

比上年增长 9.4%。主要是政策性支出较上年增加 1066 万元。另 2019 年拨付编研中心专项委托业务费 621 万元，2020 年因机构改革转列至城乡社区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39114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9.6%，比上年增长 6.2%。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公积金和住房补贴基数、比例调整带来支出同步增加。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17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9.2%，比上年增长 9.7%。主要是地储粮经费由于疫情期间原粮储备任务调增较上年增加 1030 万元；另 2019 年拨付原粮食局机构运转相关支出 459 万元，2020 年因机构改革转列至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列支。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669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18.7%。主要是安全生产专项经费较上年增长 768 万元。新增生态涵养项目补助资金 2270 万元（共 24500 万元）。另消防车辆购置经费较上年减少 1887 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 9908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17.7%。主要是政府债券利息支出增加 1492 万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97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288%。主要是政府债券发行费支出增加 72 万元。

其他支出 14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比上年下降 12.5%。

## **2.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结算，2020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 558390 万元，上年结转 71126 万元，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14233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3273 万元，新增政府债券和再融资债券资金 97000 万元，调入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结余、国土指标费和存量清理可统筹资金 213340 万元，可支配财力为 1085466 万元，当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644770 万元，转移支付下级支出 26224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5435 万元，增设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5608 万元，结余为 47409 万元，均为结转下年支出。

### （三）三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度假区（含光福、金庭，下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92481 万元，调整预算为 168200 万元。执行结果，度假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054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4%，同比增收 83283 万元，比上年增长 95.4%。根据现行财政体制计算，度假区可支配财力为 227100 万元（其中：预算内可用财力 159123 万元，调入资金 67977 万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10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增支 91401 万元，比上年增长 82.6%，增设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000 万元，当年度实现收支平衡。

2020 年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796000 万元，调整预算为 783700 万元。执行结果，开发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9717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9%，同比减收 49142 万元，比上年下降 6.6%（剔除上年存量契税入库因素，同比增长 2.9%）。根据现行财政体制计算，开发区可支配财力为 423022 万元（其中：预算内可用财力 416137 万元，调入资金 6885 万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3022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减支 16434

万元，比上年下降 3.7%，当年度实现收支平衡。

2020 年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18500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89180 万元。执行结果，高新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972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3%，同比增收 9979 万元，比上年增长 5.6%。根据现行财政体制计算，高新区可支配财力为 95164 万元（其中：预算内可用财力 65842 万元，调入资金 29322 万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5164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增支 7491 万元，比上年增长 8.5%，当年度实现收支平衡。

##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 （一）全区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区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 2020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2586100 万元，区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的调整预算为 2164700 万元。执行结果，全区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228303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5.5%，同比减收 708815 万元，比上年下降 23.7%，其中：土地基金收入 222067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5.6%，同比减收 724209 万元，比上年下降 24.6%，主要受疫情影响，全年拍地计划延后，部分四季度上市地块资金延后至 2021 年到账。

区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 2020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2726525 万元，区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的调整预算为 2386776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度预算为 2560157 万元。执行结果，全区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2490293 万元，为年



度预算的 97.3%，同比减支 217893 万元，比上年下降 8%，其中：土地基金支出 2414309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8.4%，同比减支 244207 万元，比上年下降 9.2%。

## （二）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 1.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区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 2020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836700 万元，区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的调整预算为 789070 万元。执行结果，区本级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80738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2.3%，同比减收 311940 万元，比上年下降 27.9%，其中：土地基金收入 76527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2.3%，同比减收 328705 万元，比上年下降 30%，主要由于全区地块上市计划延后带来区级收益相应减少。

区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 2020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997125 万元，区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的调整预算为 984227 万元，加上动用上年结转及上级追加并剔除对乡镇转移支付后，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度预算为 887674 万元。执行结果，区本级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81881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2.2%，同比减支 19783 万元，比上年下降 2.4%。其中：土地基金支出 78795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5.3%，同比减支 31566 万元，比上年下降 3.9%。从支出科目分：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46.8%，比上年下降 48.9%，主要是 2019 年拨付国产片放映奖励上级专项

资金 262 万元，2020 年无该项支出。进度不快主要是 2020 年新  
建乡镇影院补助经费 160 万元按规定结转至下年使用。

城乡社区支出 789171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5.3%，比上年下  
降 4.2%。从支出类型分：**城市建设方面 351381 万元**，主要为轨  
道交通建设 2314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032 万元）、代列乡镇棚  
户区改造专项支出 80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59000 万元）、尹山  
湖医院改扩建经费 20000 万元（新增）、卫生服务中心建设经费  
9000 万元（新增）、高架投资回报款 4978 万元、路灯电费 2135  
万元、区级公交场站工程经费 1500 万元等；**债务风险防控方面  
253950 万元**，主要为隐性债务还本付息和后续工程款（比上年减  
少 22837 万元）；**社会保障方面 81354 万元**，主要为被征地农民  
置换城保养老金区级补助 418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184 万元）、  
被征地老人养老金 39550 万元等；**征地和拆迁补偿方面 61000 万  
元**，主要为土地收储成本支出（比上年减少 63664 万元）；**节能  
环保方面 33049 万元**，主要为城南污水厂运行管理经费 15767 万  
元、污水管网配套设施统一运营费 7616 万元、水务集团运行管  
理经费 2780 万元、京杭大运河吴中区段堤防加固整治工程款 2500  
万元、供水公司管网保养补贴 1589 万元等；**土地出让业务方面  
4446 万元**，主要为农村集体土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经费、资规局  
专项委托业务费、信息网络维护等业务费支出；**农林水方面 2741  
万元**，主要为渔港避风港建设经费 995 万元、美丽乡村和生态补  
偿等经费 998 万元、太湖围网清理拆除尾款 640 万元（比上年减

少 16990 万元)等;住房保障方面 1250 万元,主要为保障住房成本价与销售价差额。

债务付息支出 10498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7.2%。主要是政府债券利息支出增加 702 万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7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增长 639.1%。主要是政府债券发行费支出增加 147 万元。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9407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2020 年上级下达我区抗疫特别国债 24600 亿元,区本级主要是用于抗疫设备物资采购、公立医院疫情补助、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支出 9423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24.1%,比上年增长 106.7%。主要是新增代列乡镇用于木渎敬老院迁建及香雪海小学附属幼儿园建设的专项债券支出 5000 万元。进度不快主要是体彩公益金及福彩公益金等 4920 万元按规定结转至下年使用。

## 2.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平衡情况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结算,2020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可用财力 807385 万元,上年结余 15955 万元,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54484 万元,新增政府债券和再融资债券资金 170000 万元,可支配财力为 1047824 万元,当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为 818810 万元,转移支付下级支出 99866 万元(主要为对乡镇的社保、农林水等转移支付),债务还本支出 60284 万元,结余为 68864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6662 万元,净结余 62202 万元。

### **(三) 三区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假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318108 万元，调整预算为 231170 万元。执行结果，度假区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21784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4.2%，同比减收 63433 万元，比上年下降 22.6%，调入资金 14993 万元；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253022 万元（含上级转移支付 20187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减支 50580 万元，比上年下降 16.7%，当年度实现收支平衡。

2020 年开发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1153106 万元，调整预算为 770000 万元。执行结果，开发区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79715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3.5%，同比减收 94301 万元，比上年下降 10.6%，另有再融资债券资金 8000 万元，动用上年结余 25046 万元；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831151 万元（含上级转移支付 20347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减支 56954 万元，比上年下降 6.4%，另有债务还本支出 19399 万元，当年度实现收支平衡。

2020 年高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158850 万元，调整预算为 51340 万元。执行结果，高新区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5142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2%，同比减收 91017 万元，比上年下降 63.9%，动用上年结余 13754 万元；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67502 万元（含上级转移支付 3322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减支 63613 万元，比上年下降 48.5%，当年度净结余 1000 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 **(一)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区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 2020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 9556 万元，区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的调整预算为 12697 万元。执行结果，全区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393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9.7%，同比增收 7453 万元，比上年增长 115%，均为利润收入（集中部分）。全区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695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增支 1169 万元，比上年增长 46.3%，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410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85 万元。

### **（二）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区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 2020 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 5443 万元，区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的调整预算为 6684 万元。执行结果，区本级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68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收 3821 万元，比上年增长 133.5%，均为利润收入（集中部分）。区本级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41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增支 1264 万元，比上年增长 58.9%，均为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用于改制事业单位绩效补差、房贴、医疗费等。按规定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3273 万元，当年度实现收支平衡。

### **（三）三区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度假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年初预算为 203 万元，调整预算为 185 万元。执行结果，度假区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8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均为利润收入（集中部分）；完

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5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均为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当年度实现收支平衡。

2020 年开发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年初预算为 3750 万元，调整预算为 5648 万元。执行结果，开发区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88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21.9%，均为利润收入（集中部分）；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6885 万元，当年度实现收支平衡。

2020 年高新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年初预算为 16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80 万元。执行结果，高新区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8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6%，均为利润收入（集中部分）；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均为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81 万元，当年度实现收支平衡。

####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区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 2020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1066897 万元，区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的调整预算为 876096 万元。执行结果，全区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95466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9%。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7524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1%；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2179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5.9%；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0529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2%；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466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22.2%；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309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92.4%，主要是根据高质量考核要求提

高第四年龄段人员基础养老金列支标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7275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4%；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182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5%。

区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 2020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847561 万元，区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的调整预算为 926495 万元。执行结果，全区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213814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31%。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794767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54.7%，主要是年末新增上解省级职工养老保险统收统支启动资金 280304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43167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85.3%；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06751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8.5%；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17375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5.4%；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46693 万元，为预算的 100.2%；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2872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81.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72189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1.5%。

当年度收支结余-259153 万元，加上历年结余 2972421 万元，滚存结余为 2713268 万元。

## 五、债务情况

### （一）区本级债务情况

2020 年苏州市下达区本级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限额 354262 万元。2019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262080 万元，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97000 万元、偿还债务 55435 万元，2020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303645 万元。

2020 年苏州市下达区本级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限额 436995 万元。2019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275484 万元，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170000 万元、偿还债务 60284 万元，2020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385200 万元。

## **(二) 三区债务情况**

2020 年度假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限额 673 万元。2019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0 万元，2020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0 万元。2020 年度假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限额 2900 万元。2019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2368 万元，2020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2368 万元。

2020 年开发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限额 117535 万元。2019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106900 万元，2020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106900 万元。2020 年开发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限额 59625 万元。2019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58109 万元，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8000 万元、偿还债务 19399 万元，2020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46710 万元。

2020 年高新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限额 30000 万元。2019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29256 万元，2020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29256 万元。

## **六、对审计中发现问题的整改措施**

2020 年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圆满完成了各项预算



收支任务，对照区审计局 2020 年“同级审”报告提出的相关意见，区财政部门高度重视，对存在问题进行了全面梳理并着手予以整改落实，具体措施如下：

对于 2020 年“同级审”报告提出的连续 2 年以上结余资金未及时收回的问题，整改措施如下：2020 年 6 月中旬已将区政法委上级补助收入 15 万元上缴财政总预算外账户。

对于 2020 年“同级审”报告提出的专项转移资金未及时下达的问题，整改措施如下：**一是强化预算编制环节源头控制。**打破以前年度上级转移支付在执行环节动用、在年末统筹的做法，将统筹上级指标提前至年初预算编制环节，通过分析近三年各领域上级指标下达情况，合理预计当年上级转移支付规模，在预算编制时予以统筹考虑，同时足额动用上年结转上级指标，从预算编制源头环节助推加快转移支付资金下达。**二是加大预算执行环节统筹力度。**按旬统计分析上级指标执行情况，提前对无特定指向用途的上级指标予以平衡，增强财政应对“紧平衡”能力，对需专款专用的上级转移支付，重点关注与本级预算安排的衔接，合理调整预算项目资金安排结构，优先动用上级转移支付保障各项支出。**三是加强考核责任落实。**督促预算单位加快制定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和分配方案，加强项目实施进度监控，加快上级指标支付效率。健全预算执行进度考核机制，加大上级转移支付支出进度考核力度，并将结果纳入对区级机关绩效考核中，充分发挥考核机制对提高上级转移支付执行率的作用。

对于 2020 年“同级审”报告提出的应付代管资金—土地规费未及时处理的问题，整改措施如下：截止 2019 年末，2017-WG-22 地块账面余额-254.24 万元。其中，镇级市政配套费分成 177.97 万元已在 2019-WG-57、2019-WG-63 地块清算时扣回。区级分成 76.27 万元已在 2020 年 5 月 15 日批次市政配套费入库时冲回。目前 2017-WG-22 地块账面已无余额。

## **七、主要财税工作**

一年来，全区财税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迎难而上、主动作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积极应对“紧平衡”新常态，认真落实以收定支原则，大力压减一般性非必要支出，加强重点领域支出保障，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全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为确保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圆满收官提供了坚强的财政支撑。

### **（一）聚焦财政主责主业，把牢收入支出两大重点**

牢牢把握收入组织主动权，通过抓实税收属地征管、积极争取免抵调库指标、科学合理安排非税存量入库等举措，强化直接收入组织，合理统筹可调节收入。精准做好财政预算执行管理，统筹协调大额、重点支出保障，不断提高金库资金利用效率；建立中央直达资金单独调拨机制，发挥直达资金精准“滴灌”作用，确保资金直达基层、惠企利民。积极应对财政收支“紧平衡”，坚持以收定支、有保有压，将年初公用经费压减比例由 10%提高

至 15%，进一步压减会议费、培训费、接待费和因公出国经费等非急需非刚性支出，真正将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落到实处。积极盘活存量资金，全年共清理停征基金余额及专户资金结余 16000 万元，有效提升财政存量资金使用效益。

## **（二）精准实施财政政策，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

贯彻落实上级各项减税降费政策，配套出台相关制度，通过减免租金、减免缓缴社保、降缓住房公积金、下调残保金征收比例等举措，帮助受疫情影响的企业渡过难关。积极发挥财政、金融、社保等政策合力，出台降成本实施方案，从税费、融资、用工用能用地、物流、制度性交易等方面降低企业成本 87.14 亿元。围绕实业兴区发展战略和高质量发展要求，统筹工业、服务业等产业类专项资金 4.42 亿元，通过财政补贴、产业基金、资金风险池等方式，多元化支持企业发展。创新金融支持方式，充分发挥东吴贷、增信基金、科贷通等金融产品作用，增设东吴知识贷，引导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全年惠及企业 150 家，下发贷款 6.7 亿元，助力成长型、科技型 and 人才型中小微企业发展。

## **（三）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助力决胜三大攻坚战**

坚持精准理念，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效。积极落实东西部扶贫协作任务，全年拨付援青、援藏、援疆及对口扶贫支援资金 14027 万元；坚持区内区外协同发力，分别安排专项资金 3500 万元、1500 万元，帮扶集体经济相对薄弱村，支持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坚持底线思维，积极防范政府债务风险。修订完善现行政府

性债务管理办法，制定乡镇债务分类管理工作方案，设立政府性债务风险准备金，通过区镇联动、综合施策、加强监测，牢牢守住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底线。全年完成年度化债目标任务的123.65%，存量隐性债务规模稳步下降。坚持绿色发展，凝心聚力保障生态吴中建设。联合印发《关于开展苏州生态涵养发展实验区建设的实施意见》，安排不少于4亿元专项资金支持生态涵养实验区建设，已下拨首批项目资金1.21亿元；统筹资金2.6亿元，专项用于美丽乡村建设和农村环境长效管理，不断提升农村环境整治成效；持续深化环太湖加减法，构建“三优三保”项目市场化运作模式，支持全区“三优三保”行动有效开展。

#### **（四）紧扣增进民生福祉，推动社会事业全面发展**

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全力落实资金保障，建立政府采购“绿色通道”、启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印发疫情防控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保障物资采购快速到位，支持医疗机构等部门全力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坚持将改善民生作为工作落脚点，做好长江流域太湖水域禁补退补渔民补偿和社保安置资金发放，全年共拨付资金6.07亿元。拨付各项职业培训和技能提升项目补贴5037万元，鼓励职工提升岗位技能。加大困难群众帮扶力度，适度扩大兜底救助范围。加大财政教育投入力度，提高幼儿园、中职学段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健全区中小学教师工资长效联动机制。加快现代化职业教育发展，推动吴中中等专业学校“中德智能制造学院”和“东软双创学院”建设。不断提升医疗卫生服

务水平，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标准提高至人均 85 元，支持推进区属公立医院分级诊疗制度体系建设，拨付各项财政补助共计 12375 万元。全力支持加强和改进全区安全生产工作，保障各重点行业领域工作开展。

### **（五）深化管理改革成果，着力提升财政监管水平**

出台吴中区《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明确三年任务清单。首次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先导的预算编制模式，着力破除绩效管理和预算管理“两张皮”；创新采用“三轮审核模式”，提升目标设置精准度；探索构建绩效目标分类管理体系，对重点项目、政策性项目和常规项目分类施策。2020 年绩效目标管理共涉及项目 188 个、资金 33.26 亿元，实现绩效目标管理部门全覆盖、绩效重点评价四本预算全覆盖、区镇两级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完善国库集中支付动态监控体系，新增监控预警规则、增设账户管理动态监控功能。调整优化区镇财力结算办法，完善一般性转移支付制度，逐步构建权责清晰、区域均衡、格局稳定的区镇两级财政结算体制。稳步推动医疗收费票据电子化改革，目前区内 18 家公立医疗机构已全面启用电子票据，成为全市首家完成改革任务的板块。及时完成评审管理系统升级，上线运行吴中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平台，推动评审业务信息化管理。制定出台吴中区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指标指导标准，更新完善学校、医院、美丽乡村类指标标准，发挥决策参考、指导预算编制、加强造价控制的作用。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发展中面临的问题和挑战。一是经济运行压力叠加减税降费政策的不断深入，财政收入增速逐步放缓，增收不增财现象较为明显。二是刚性支出压力不断加大，今后相当长的一个时期，我区财政“紧平衡”状态还将持续。三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尚不牢固，实施路径尚不完全清晰，人才支撑还显不足，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不够深入。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在今后工作中积极研究对策，采取切实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